

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服务效能提升，努力推动县域经济发展。

（一）主动公开

建立健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及时调整并公开权责清单及办事指南，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确保了政府信息能够及时、完整、准确公开。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退役军人领域政策法规和重点业务，积极向县政府网站提供工作动态。

（二）依申请公开

安排专职人员积极做好信息发布工作，准确更新内容、及时回应群众的意见建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坚决杜绝涉密信息上网；严格保护涉及公民个人的隐私或敏感信息，坚决不出现在信息公开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结合退役军人工作实际，及时调整信息公开目录，做好网站内容的维护工作。通过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和曲阳人民政府官网发布内容，及时进行政策宣传和解读。

（五）监督保障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自查，检查政府信息公开程序是否规范，已公开的信息分类是否准确、信息发布是否及时等。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及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 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 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与上级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信息发布的及时性、信息公开的质量、人员的专业程度均有待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还要进一步增强。下一步，我局将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性，及时、准确公布各项信息，方便退役军人了解政策动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